安溪府〔2023〕14号

重庆市铜梁区安溪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安溪镇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暨

办公室成员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办、站、所、中心：

根据《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设立重庆市铜梁区安全生产委员会重庆市铜梁区减灾委员会的通知》（铜府办发〔2019〕17号）和《重庆市铜梁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铜梁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18项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铜府办发〔2022〕35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调整安溪镇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暨办公室成员。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组 长：刘彦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方中伦 党委副书记、宣传委员

 张保山 政法委员、副镇长

成 员：镇应急办、派出所、农业服务中心、建管办、辖区学校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应急办（以下简称“道安办”），由镇分管领导方中伦任办公室主任，派出所唐力、应急办朱健午、规建办杜巍任办公室副主任，应急办吴应举、谭玲任专职交通安全协管员，镇巡逻队员邓兴兵、刘传文、王方亮、唐明勇、各村（社区）综治应急专干任兼职交通安全协管员，共同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统筹实施和督导检查。

重庆市铜梁区安溪镇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日

安溪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2月2日印发